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4-127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总裁辞职暨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兼总裁张志萍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志萍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公司总裁职务，辞职后，张志萍女士将继续在公司任职，负责公司市场和品牌相关工作。张志萍女士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张志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张志萍女士在任职期间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辛勤付出及为公司高质量稳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志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6,963股，张志萍女士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管理。

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浩成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浩成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附件：杨浩成先生简历

杨浩成先生，1973年出生，湖南大学土木工程系工民建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工程建材集团华南区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制造集团总裁。杨浩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2,788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